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皖维高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30 号）核准，公司向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4,966,063 股，每股发行价为 4.42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8,749,998.46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5,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93,749,998.46 元。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22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93,749,998.46 元。2022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3,749,998.46 元，扣除累

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0.23 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0.23 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 年 9 月，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财通证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城北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城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88767777572）。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城北支行	188767777572	0.2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93,749,998.46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皖维高新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和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230Z0495 号）。报告认为，皖维高新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皖维高新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皖维高新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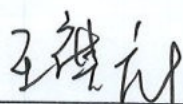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87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37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37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9,375.00	19,375.00	19,375.00	19,375.00	19,375.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9,375.00	19,375.00	19,375.00	19,375.00	19,375.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主办人：



王祺彪



徐正兴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3 月 9 日

